

等了7年，安置房还在“纸”上

上饶老火车站棚户区改造项目670多户拆迁户盼房住

本报记者 曹诚平 余燕

11月17日，在上饶市老火车站片区拆迁后的一块空地上，堆放着大量电瓶车。2013年，上饶市启动老火车站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原计划项目于2016年建成，拆迁户回迁的，但7年过去了，这里依然是空地一块，用来作为查扣违法电瓶车的临时存放地。拆迁户们苦苦盼望的安置房，依然是“空中楼阁”。



9号、10号地块已经建成的安置房。



上饶铁通办公楼迟迟未拆。

本报记者 曹诚平摄

670多户拆迁户无法回迁

上饶市老火车站片区内有大量的房子是20世纪六七十年代建的，集中连片，质量较差，基础设施严重老化。为改善该片区群众的居住条件，2013年，上饶市启动老火车站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根据规划，“御景新苑”安置房建设用地290亩，总建筑面积约92万平方米，其中住房约5000套57万平方米。项目要按照城市新核心的标准，完善老火车站片区的住宅、配套商业、绿化、道路、排水及水电气、通信管网等，使之成为城市新地标。

记者从居民提供的拆迁补偿协议看到，拆迁户临时安置期为36个月，即2013年11月至2016年11月，逾期则每月给予2倍的临时安置费。目前，9号、10号地块已经完成建设还房，但11号地块依然还是空地，计划安置在该地块的670多户拆迁户至今无法回迁。“7年了，我一直是租房住。拆迁时，我的孩子还在上学，现在都要结婚了，可是连房子的影子都没看到。虽然相关部门按照协议支付了2倍的临时安置费，但我们还是希望早日拿到房子。每次看着9号、10号地块上建好的房子，真是羡慕啊！”拆迁

户陈女士说。

根据《上饶市老火车站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方案》，拆迁户可选择货币补偿或产权调换。货币补偿的原则是，被征收房屋货币补偿价格，不低于房屋征收决定公告之日被征收房屋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产权调换则按“征一还一”原则，根据规划要求和实际情况，提供与被征收房屋建筑面积相近的住宅房和店铺，并且，产权调换采取预先补偿后购买的办法进行。预先补偿的价格按征收时被征收房屋的评估价，购买价格也按征收时安置房的评估价。

预计明年一季度开工建设

说好在2016年回迁的房子，为什么超期4年，11号地块至今仍没有动工建设呢？上饶市紫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李志洪告诉记者，由于地域大、居民多、土地性质复杂，老火车站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拆迁工作难度很大，直到2015年才基本完成。2016年，“御景新苑”正式动工建设，目前9号和10号地块已经建设完毕。11号地块之所以没有动工，是因为与位于该地块内的中移铁通有限

公司上饶分公司(以下简称“上饶铁通”)没有达成拆迁补偿协议。据了解，上饶铁通办公楼建于20世纪七十年代，由于历史原因，一直没有办理土地、房产等证件，因此无法签拆迁补偿协议。

为了尽快推动11号地块的建设工作，今年5月，上饶市相关部门多次召开调度会，推动解决上饶铁通办公楼拆迁补偿问题。开始，相关部门对上饶铁通办公楼的评估价为2000余万元，但上饶铁通不同意。经过多次协商，最终双方达成按拆迁面积一比一还房的协议。

记者看到，位于11号地块内的上饶铁通办公楼是一栋老旧的4层楼房，周围其他建筑物基本拆除。上饶铁通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公司已经找好了临时办公房，目前正在装修，最快下月初即可搬迁。

记者了解到，9月20日，上饶市自然资源局已对老火车站棚户区综合改造“御景新苑”11号地块建设规划方案进行了批前公示。李志洪告诉记者，项目已进入施工设计阶段，预计2021年一季度即可开工建设，工期为2到3年。项目完工后，最后670多户拆迁户即可全部回迁。

记者手记
将群众利益放在首位

棚户区改造本是一项民心工程，但上饶市老火车站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670多户拆迁户等了7年，安置房还在“纸”上，这不仅伤了群众的心，也损害了政府部门的公信力。

逾期4年没还房，这虽然有地域大、居民多、土地性质复杂等客观原因，拆迁工作面临各种实际困难，但也与相关部门没有将工作做在前头，漠视群众利益，相互推诿扯皮等因素有关。假如在项目规划之前，就先与被拆迁各方进行充分沟通，了解他们的实际困难和诉求，对拆迁过程中可能会遇到的困难进行预估，制定对策，那么，就不会遇到障碍就一筹莫展，导致工期大大拉长。

棚户区改造是提升城市品位，改善人居环境的重要民生工程，得到了绝大多数市民的支持。群众大力支持政府工作，政府部门也应时刻牢记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将群众利益放在首位，以感恩的心来回报群众的支持，只有这样，工作才会越做越顺。好在11号地块建设项目建设即将动工，希望670多户拆迁户能够早日回迁。

想养鸡致富，可孵化场未履约回购

本金虽退回 3000只鸡却面临滞销

本报记者 童梦宁

每只鸡苗9.25元，免费搭建鸡棚、提供水槽、料槽、保温毛毡等养鸡设备，赠送饲料，鸡养大后按每公斤61元统一回购……这样的项目你心动吗？五六月份，宜丰县宏集家禽孵化场(以下简称宏集孵化场)就推出了这个项目，吸引了不少养殖户。然而，11月10日，吉安县万福镇村民魏金裕反映，他在这家孵化场订购了鸡苗后，已经养了3000只成品鸡，但宏集孵化场未履约回购。

据魏金裕介绍，他是7月9日赶到宜丰县，与宏集孵化场签订鸡苗购销合同。7月15日，他支付了5.9万元，运回4000只鸡苗、鸡用药品，便和建档立卡贫困户的表弟魏武裕一起养鸡，期待致富。

在魏金裕出示的鸡苗购销合同等材料中，甲方宏集孵化场对“成品鸡回购”承诺：鸡苗在乙方魏金裕场地精心饲养为成品鸡后，乙方需甲方回购成品鸡时，甲方需按时回购，回购价格每公斤61元(随行就市)。此外，甲方还推出“优惠政策”：一次性补助乙方5吨饲料，免费搭建鸡棚、提供水槽、料槽、保温毛毡等养鸡设备。

但魏金裕表示，运回4000只鸡苗后，宏集孵化场并未兑现“优惠政策”，他只得自投10余万元建鸡棚、买设备。11月4日起，他多次催促宏集孵化场履约回购成品鸡，但业务经理孙某以多种理由拒绝。

11月10日下午，宜丰县工业园区党委书记熊震民告诉记者，经核查，

宏集孵化场注册经营场所系新昌镇大桥村，其数月前与园区一竹木加工企业私下签订闲置厂房租赁合同，违规入驻园区。目前，园区已要求该孵化场限期撤离。就魏金裕的诉求，园区已责令房东找出孵化场老板解决问题。

11月14日，宏集孵化场负责人孟某及相关人员赶赴吉安县万福镇，了解魏金裕养殖的情况。最终孟某当场退还魏金裕6.5万元购鸡苗等费用。11月15日，孟某对记者表示，受疫情及市场等因素影响，孵化场确实未能及时处理魏金裕的投诉，业务经理也没有做好解释服务工作。但他解释，当前未能回购魏金裕的成品鸡，主要是他养殖技术不成熟，成品鸡长势不佳，不符合回购要求，由其自行销售。

虽然魏金裕并不认同“成品鸡不达标”的说法，但宏集孵化场已退还了

他的本金，减轻了他的压力，他未再要求孵化场回购，打算自行销售。11月17日一早，魏金裕选了32只鸡运到万福镇集市销售，没想到一上午仅卖出3只。他说，每天要1000余元购买鸡饲料，如果鸡卖不出去，加重了自己经济负担不说，还导致表弟全家生活困难。

就魏金裕面临的滞销难题，万福镇党委委员康鹏表示，下一步镇里将携村里启动帮扶机制，主动与县里“扶贫助农”消费平台沟通，尽力解决其困难。

宜丰县工业园区派出所指导员王玮向记者表示，近两个月，包括魏金裕在内，针对宏集孵化场的报案共有5起，引起了县公安局的重视。就目前情况来看，这些事均由商业合同纠纷，尚不涉及合同诈骗等行为。当地警方仍密切关注该企业经营动向，若出现异常将依法处理。



第 413 期

欢迎扫描二维码下载江西新闻客户端，进入“党报帮你办”频道，反映你遇到的问题，我们将及时帮你问、帮你办。



《水管未接通 自来水“难产”》

追踪

正在施工 确保年底可用

本报记者 徐黎明

人上百万，目前已安排水业部门工作人员前来察看，并开始施工。

为让全体村民安心，小桥村委会张贴了告示，称村里的饮水工程项目由洪城水业公司负责设计、施工，将为每户接入安装自来水。由于6年前的水管已经损毁，不能再用，要重新铺装，期间可能会对部分路面进行开挖，铺管后再回填，确保年底前让村民用上“放心水”。

定点回收 楼道变干净了

本报记者 蔡颖辉

11月18日，南昌市西湖区东书院社区居民王大妈向江西新闻客户端“党报帮你办”频道反映，居住的楼道清理了，再也不会有一堆废品影响环境。

原来，为了针对社区内有老人喜欢堆放捡来的废品在家中或公共区域的现象，11月16日上午，南昌

市西湖区东书院社区在辖区开展收购可回收垃圾及回收有害垃圾活动，将每周四上午设为回收时间，工作人员引导居民积极参与垃圾分类工作。活动现场，居民将这两类垃圾提至回收点，社区还对大件家电及独居老人提供上门服务，并聘专人计量、托运可回收垃圾，由街道补贴经费，使收购价格略高于废品回收站。

环境变好 还增收68万元

本报记者 余红举

镇纪委工作人员与顺外村级监察联络员，分两组对农贸市场卫生死角进行督导整改，集中对顺外村2个农贸市场综合环境进行治理，规范了商户的经营行为。责成顺外村物业公司成立保洁队伍，实施长效管理。同时，按照同地同价对外租赁摊位，一年为村集体增加收入68万元。

邻里中心 让生活更便利

本报记者 陈璋

“这里可以免费理发、看中医，还有饭吃、有老友一起活动，特别开心。”11月10日，家住南昌市徐坊街道锦邻汇社区的杨大爷向江西新闻客户端“党报帮你办”频道反映，社区建成邻里中心后，给居民带来了便利，每天都能享受贴心服务。

徐家坊街道打造的“锦邻汇”

赢了官司却遭遇执行难

鄱阳县法院已责令被告限期执行，否则将上“老赖”黑榜

窗之乡”之称，30余万人口中就有约18万人在全国从事铝合金门窗、护栏的生产、销售和加工，余登高也是其中一人。

2015年7月，鄱阳县天悦湾(原名为“聚贤空间”)小区需要安装阳台栏杆，该楼盘的阳台栏杆承包商汪奏明、张小平，与余登高签了40多万元购买协议。“当时公司花了3个月时间把阳台栏杆装完了，2016年元月通过了验收。”余登高告诉记者，此后他一直找汪奏明、张小平结算货款与安装工程款，但是他们一直赖着不给。

看到对方迟迟不结算货款，而自己还需要付安装工人的费用，余登高不得不拿出法律的武器维护自己的权益。2017年的12月，余登高把汪奏明、张小平告到了鄱阳县人民法院。法院很快做出了判决，要求汪奏明、张小平偿还余登高货款、工程款、利息、案件受理费等共计50万元，并以《江西省鄱阳县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的书面形式，分别向余登高、汪奏明、张小平进行了送达。

“但这并不意味着余登高的40万元拿不到了。”汪世福告诉记者，经鄱阳

议，同意暂不把汪奏明、张小平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余登高告诉记者，2017年12月28日，汪奏明、张小平按照执行和解协议，先支付了10万元，但余下的40万元一直没付。

对此，今年1月14日，余登高向鄱阳县人民法院申请，要求对汪奏明、张小平强制执行尾款40万元及利息，“但令我意外的是，鄱阳县人民法院一直没有对汪奏明、张小平采取强制执行。”

限期不执行将被列入失信名单

“余登高的心情，我们理解。”11月17日，鄱阳县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汪世福，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自2017年12月28日以来，鄱阳县人民法院就在积极推进案件的执行。

汪世福向记者介绍，鄱阳县人民法院已经向被执行人汪奏明、张小平邮寄了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并通过法定平台查询被执行人的银行存款、互联网银行、车辆、证券、工商信息等财产，但发现二人名下没有可执行的财产。

“我们已经责令汪奏明、张小平，今年12月31日前把拖欠余登高的40万元付清，必须执行到位。”汪世福告诉记者，如果汪奏明、张小平不能做到，届时将把他们列入失信名单，一旦上了“老赖”黑榜，他们寸步难行。

一吐为快

治理狗患 要力度也要温度

朱华

近日，南昌市青山湖区湖坊镇顺外村村民向江西新闻客户端“党报帮你办”频道反映，村里有2个农贸市场，一直存在脏乱差现象，除了买菜环境不好，市场摊位租赁还存在同地不同价，村集体收入流失。

针对这一现象，青山湖区湖坊

镇纪委工作人员与顺外村级监察

联络员，分两组对农贸市场卫生

死角进行督导整改，集中对顺外

村2个农贸市场综合环境进行治

理，规范了商户的经营行为。

近年来，狗患引发的各种社

会问题日益增多，已成各地城市管

理者共同面临的难题。威信县对养狗

进行规范和限制，本是一件得民

心之举，但为什么会引发如此大的

争议呢？笔者认为，发布一项新政策

首先要考虑合法性，其次是可执行

性。宠物犬作为公民私有财产，县

级地方政府在没有足够的法律依

据和上级授权的情况下，通过禁止

遛狗的办法变相禁止养狗，这一政

策在合法性上存在问题是。

同时，这种一刀切式的规定，对那些愿意依法办狗证、牵狗绳文明遛狗的市民来说，也有些过于严苛，动辄“捕杀”更是与现代社会的文明价值观相悖。

文明养狗，狗会成为人类的朋

友；养狗失序，狗也会成为城市管理的

敌人。应该看到，在城市居民区

养狗，事实上会对他人生活造成一

定干扰，进行限制和规范很有必

要。但要把这件民生实事办好，需

要地方政府通过广纳民意，出台人

性化、可操作性的措施，调动多个部

门力量稳妥推进。如果只是一味追

求力度，所谓“最严”禁令却因为不

接地气而难以落地，反而有损政府

和法制的威严。

目前，对于规范城市养狗，我国

仍处于探索阶段。很多地方出台了

管理规定，对品种、检疫、遛狗时段